

 2022 年度

单位预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4001

单位名称：灵寿县民政局（本级）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认真贯彻党和国家关于民政工作的基本方针、政策、规章和法律、法规，研究提出区域民政事业发展规划，编制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民政事业发展；负责辖区社团登记和年度检查；监督社团活动非法组织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而以社团名义开展活动的非法组织；负责辖区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和年度检查；指导、监督地方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负责农村、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指导督促全县乡（镇）实施农村、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调查了解企业困难职工、下岗职工、退休人员和非农人口中的贫困人口状况，认真贯彻执行有关政策、法律法规，确保农村、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正常运行；开展指导村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城市居民委员会建设，制定社区工作及社区服务管理发展的政策措施，推动社区建设；认真开展婚姻登记工作，指导推进婚姻习俗改革；拟定行政区划总体规划；负责村级行政区域的建立、撤销、调整、更名报批；负责镇（街）排列顺序及简称的审核报批。承办本行政区域边界线争议的调处事务，向县人民政府提出仲裁建议，维护好边界“点、线”法定线、界务管理工作；承办本区域行政区划名称、重要的自然地理实体、天体地理实体和边境地名审核报批；规范全区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组织本区域

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承担老年人、孤儿、五保户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护和行政管理工作；拟定殡葬工作方针政策，推行殡葬改革；负责收养登记工作。负责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工作；负责民政事业财务工作，指导、监督民政事业费用的使用和管理；负责乡（镇）民政干部的业务培训；负责五保户供养工作，指导城乡集体、个体办敬老院的工作，负责城乡困难户定期救济、临时救济；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事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灵寿县民政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灵寿县民政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36.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23.66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597.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23.6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59.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7,059.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059.69	总计	62	7,059.6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灵寿县民政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59.69	7,059.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97.87	6,597.8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80.12	780.12					
2080201	行政运行	393.91	393.91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00	2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66.21	366.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64	122.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48	58.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5	30.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9	10.8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2	22.92					
20810	社会福利	657.20	657.20					
2081001	儿童福利	165.49	165.49					
2081002	老年福利	491.71	491.71					
20811	残疾人事业	552.31	552.31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52.31	552.31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028.68	3,028.6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37.12	137.1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891.56	2,891.56					
20820	临时救助	39.36	39.3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4.36	34.36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00	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95.06	1,395.0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95.06	1,395.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0	22.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0	2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0	1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0	1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80	16.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6	21.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6	21.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6	21.36					
229	其他支出	423.66	423.6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23.66	423.6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23.66	423.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灵寿县民政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059.69	554.71	6,504.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97.87	516.55	6,081.3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80.12	393.91	386.21			
2080201	行政运行	393.91	393.91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00		2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66.21		366.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64	122.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48	58.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5	30.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9	10.8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2	22.92				
20810	社会福利	657.20		657.20			
2081001	儿童福利	165.49		165.49			
2081002	老年福利	491.71		491.71			
20811	残疾人事业	552.31		552.31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52.31		552.31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028.68		3,028.6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37.12		137.1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891.56		2,891.56			
20820	临时救助	39.36		39.3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4.36		34.36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00		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95.06		1,395.0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95.06		1,395.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0		22.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0		2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0	1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0	1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80	16.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6	21.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6	21.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6	21.36				
229	其他支出	423.66		423.6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23.66		423.6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23.66		423.66			

注：本表反映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灵寿县民政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36.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23.6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597.87	6,597.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80	16.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36	21.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23.66		423.6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59.69	本年支出合计	59	7,059.69	6,636.03	423.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059.69	总计	64	7,059.69	6,636.03	423.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灵寿县民政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636.03	554.71	6,081.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97.87	516.55	6,081.3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80.12	393.91	386.21
2080201	行政运行	393.91	393.91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00		2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66.21		366.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64	122.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48	58.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5	30.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9	10.8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92	22.92	
20810	社会福利	657.20		657.20
2081001	儿童福利	165.49		165.49
2081002	老年福利	491.71		491.71
20811	残疾人事业	552.31		552.31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52.31		552.31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028.68		3,028.6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37.12		137.1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891.56		2,891.56
20820	临时救助	39.36		39.3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4.36		34.36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00		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95.06		1,395.0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95.06		1,395.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0		22.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0		2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0	1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0	1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80	16.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6	21.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6	21.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6	21.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灵寿县民政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5.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4.54	30201	办公费	13.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20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4.5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0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3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89	30207	邮电费	1.7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8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7	30211	差旅费	0.4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5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6.8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8.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9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5.0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7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人员经费合计		522.49	公用经费合计					32.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灵寿县民政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3.66	423.66		423.66	
229	其他支出		423.66	423.66		423.6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23.66	423.66		423.6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23.66	423.66		423.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灵寿县民政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灵寿县民政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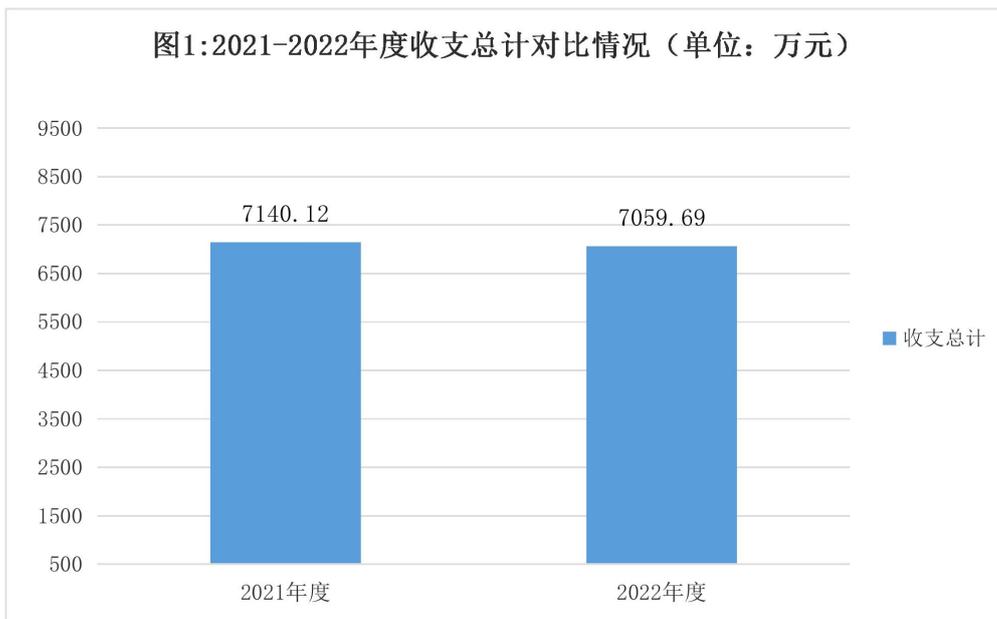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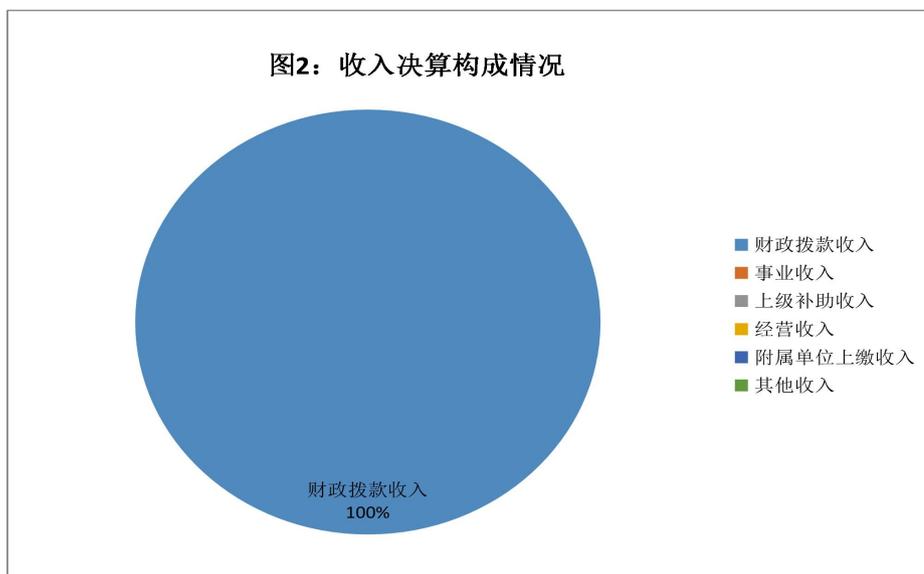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7059.69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80.43 万元，下降 1.1%，主要原因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比 2021 年度减少。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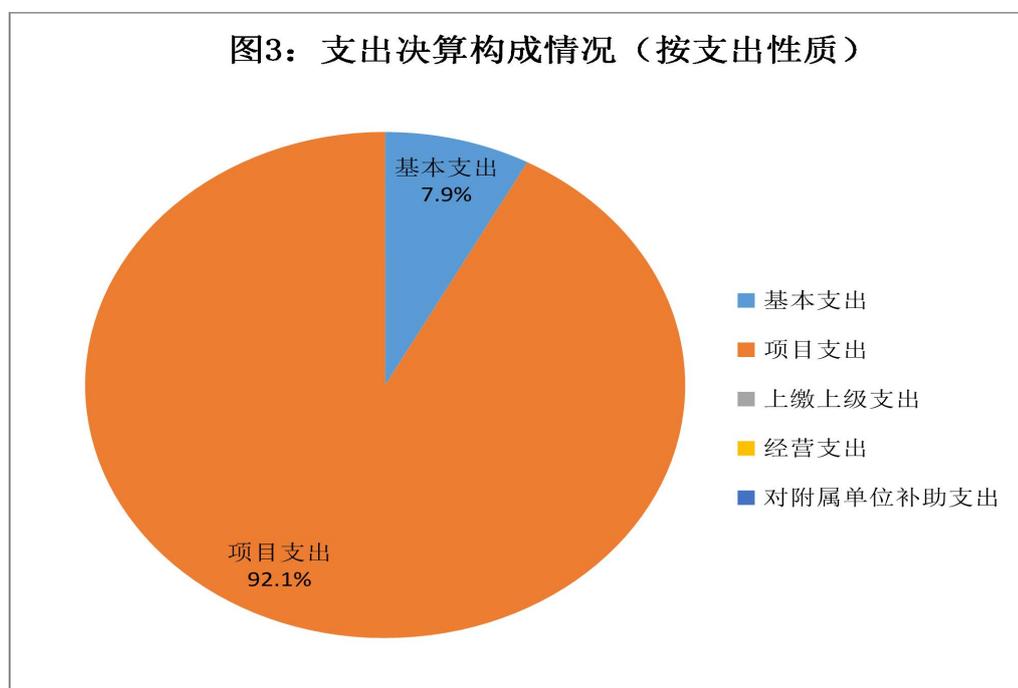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收入合计7059.6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059.69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支出合计7059.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4.71万元，占7.9%；项目支出6504.98万元，占92.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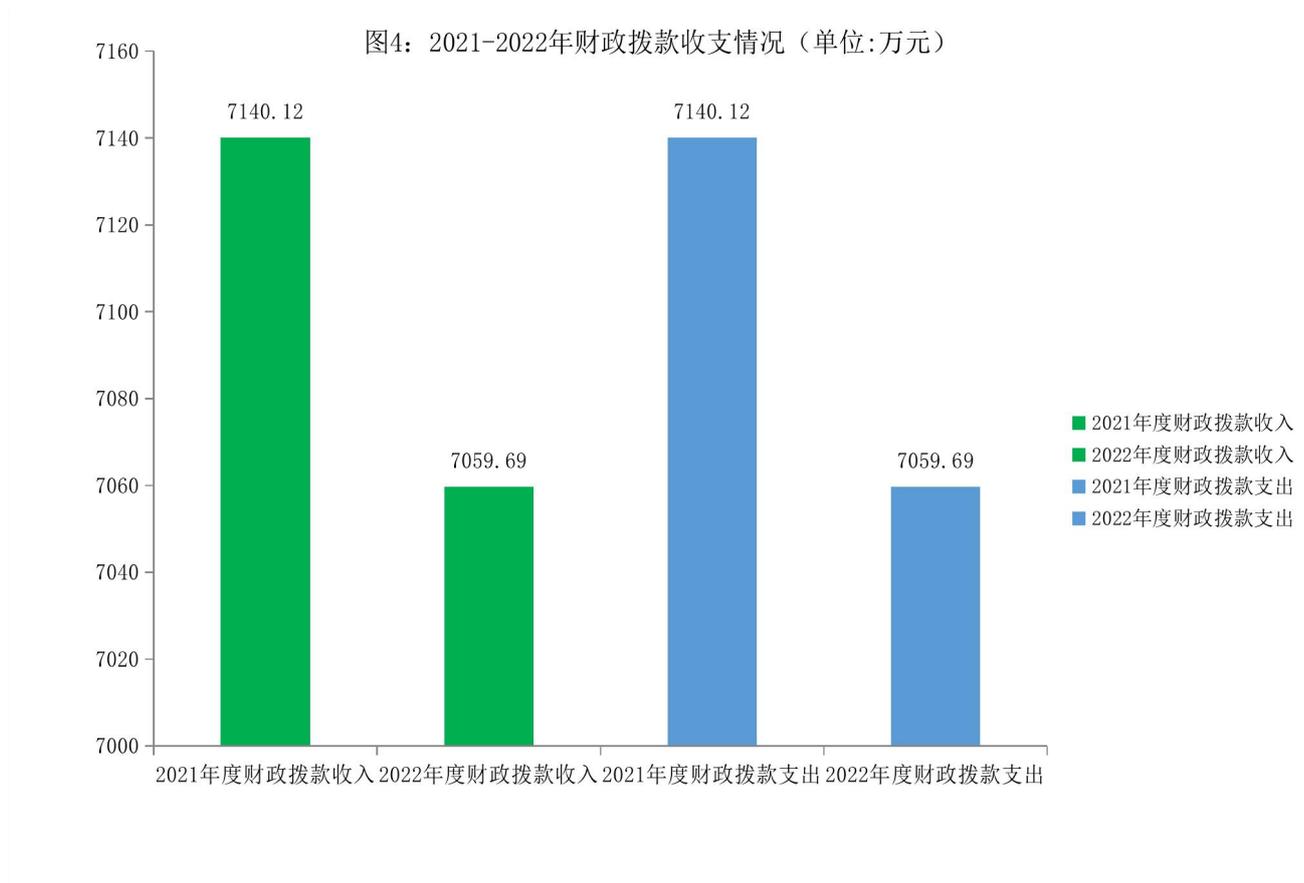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1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7059.69万元，比2021年度减少80.43万元，降低1.1%，主要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比2021年度减少；本年支出7059.69万元，减少80.43万元，降低1.1%，主要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比2021年度减少。如

图所示：

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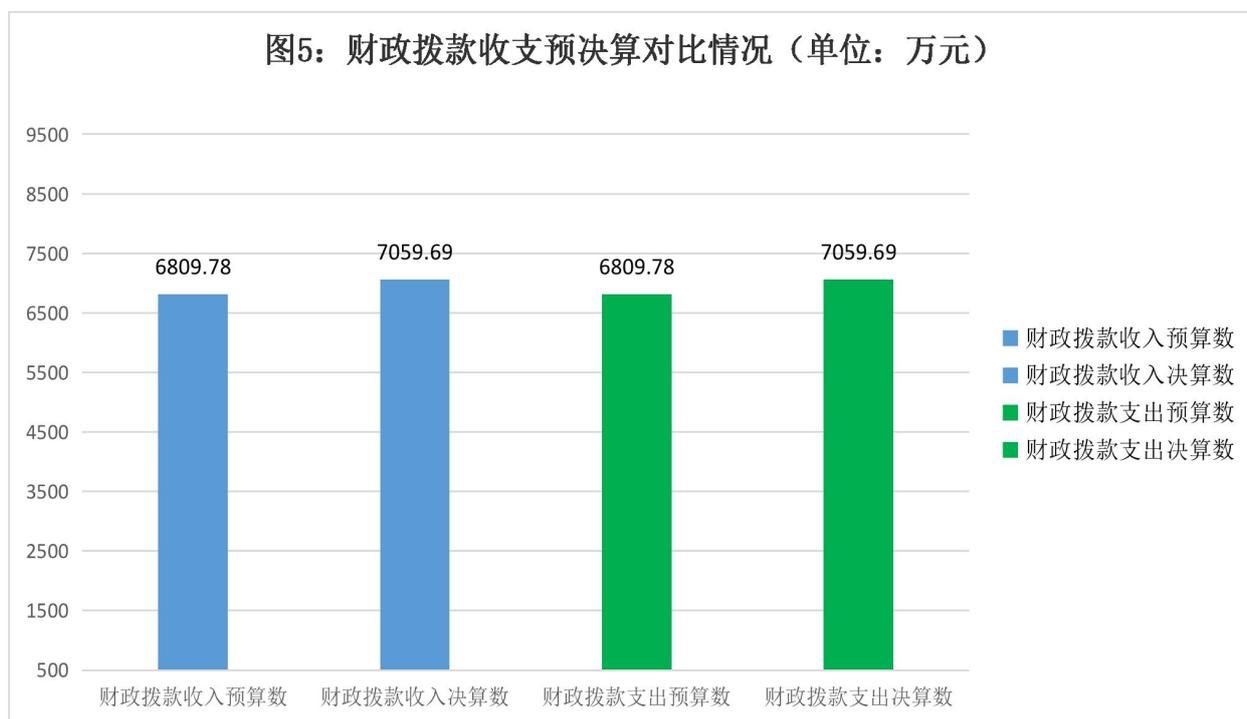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636.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94 万元，降低 0.3%，主要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比 2021 年度减少；本年支出 6636.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94 万元，降低 0.3%，主要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比 2021 年度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3.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62.49 万元，降低 12.9%，主要原因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比 2021 年度减少；本年支出 423.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62.49

万元，降低 12.9%，主要原因是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比 2021 年度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059.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比年初预算增加 249.9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定补标准提高，专项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7059.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比年初预算增加 249.9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定补标准提高，专项资金增加。如图所示：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4.4%，比年初预算增加 277.75 万元，主要是困难群众定补标准提高，专项资金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4.4%，比年初预算增加 277.75 万元，主要是困难群众定补标准提高，专项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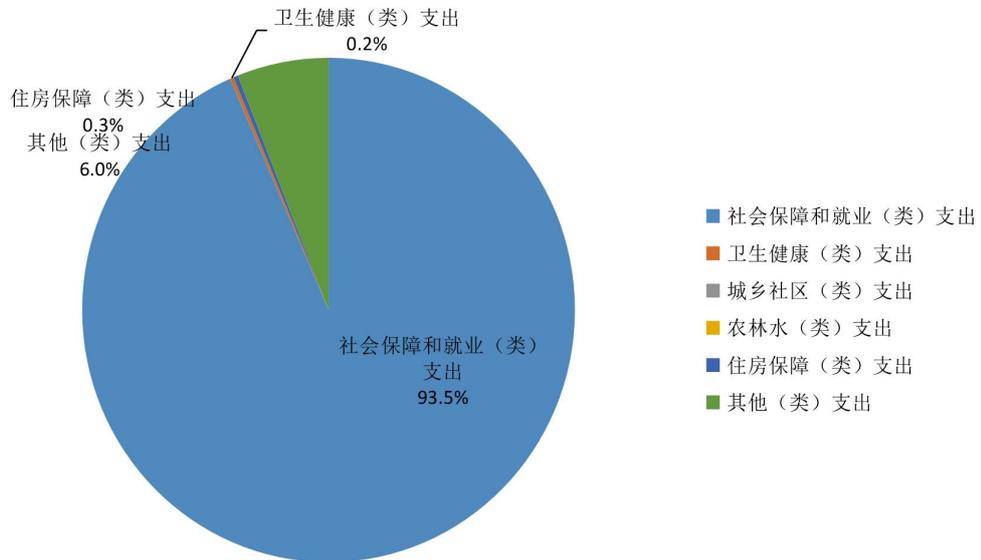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93.8%，比年初预算减少 27.84 万元，主要是专项基金项目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93.8%，比年初预算减少 27.84 万元，主要是专项基金项目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059.6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597.87 万元，占 93.5%，主要用于困难群众救助；住房保障（类）支出 21.36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6.8 万元，占 0.2%，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其他（类）支出 423.66 万元，占 6.0%，主要用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孤儿助学项目。如图所示：

图6: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4.7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22.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2.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做到了不超支；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1 万元，降低 25.0%，比 2021 年度决算支出降低，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较上年减少 1 万元，降低 25.0%，比 2021 年度决算支出降低，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1 万元，降低 25.0%，比 2021 年度决算支出降低，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22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7.3 万元，增长 29.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务交通补贴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8.16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7.8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9.6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0.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减少 0 辆，主要是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7 个，二级项

目 55 个，共涉及资金 6081.3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23.66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最低生活保障”1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91.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农村低保生活补贴项目按时足额发放困难救助，充分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农村低保生活补贴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农村低保生活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农村低保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891.56 万元，执行数为 2891.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按时足额发放困难救助；二是充分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附件 2：

县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农村低保(单位专项)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民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891.56	到位数:	2891.56	执行数:	2891.56	
	其中:财政资金	2891.56	其中:财政资金	2891.56	其中:财政资金	2891.5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按时足额发放困难救助。2、对困难群众进行救助,充分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			1、按时足额发放困难救助。2、对困难群众进行救助,充分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占当地农村人口比例		≥3.5%	3.5%	20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标准		3300元/人/年	3300元/人/年	2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资金执行到位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20
			政策知晓率		≥95%	95%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农村低保预算执行率 100%，达到了各项预期目标。						

填报人：张艳艳

联系电话：

69135898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2 年度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补贴、最低生活保障

人员补贴、伤残民工、儿童福利、高龄老人生活补贴等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均为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以空表列示。

2.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各单位应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对公开的本单位决算信息中相关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必要解释和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

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